內政部警政署114年1月至3月施政重點與工作績效

壹、防制毒品危害

一、強化毒品源頭管理

(一)向上溯源製毒工廠:各警察機關應與其他緝毒機關保持密切聯繫,並加強情資布建,廣為布建反毒「友善通報網」,全國計有逾2萬人次,協助警方深入了解地方治安狀況並依據回饋情資加強查訪可疑製毒場所,從源頭強力查緝。114年1至3月(以下稱本期)查獲製造、分裝及栽種毒品場所總計201件,展現良好查緝成效。

(二)杜絕網路販毒管道:大麻及新興毒品常以社群媒體、通訊軟體作為交易管道,各警察機關應加強網路巡邏,善用誘捕偵查技巧查緝供毒藥頭。

(三)清查原料及器具流向:各警察機關應分析轄內公司負責人、資本額等資訊,發掘高風險廠商,落實清查貨物報關資料、進口流向等資訊,以釐清是否流供製毒犯行。

二、縝密毒品查緝工作

持續推動「警察機關精進緝毒成效工作計畫」

(一)將「溯源追查供毒藥頭」、「查獲大量毒品及製毒工廠」、「防制幫派組織涉毒」、「應受尿液採驗人採驗」等四大項目列為工作重點,並加強查緝少年(學生)藥頭、新興毒品藥頭、網路藥頭,及外籍移工涉毒案件、集體施用持有毒品案件及大麻毒品案件,針對幫派組合圍事、投資及賴以為生之涉毒營業場所,運用第三方警政壓制不法業者氣焰,全力追查易流供營業場所交易與施用之各類毒品來源,遏止相關處所淪為毒品散布管道。

(二)本期查獲毒品案 9,375 件,犯嫌 9,639 人,毒品淨重928.97公斤。本期毒品新生人口計1,274人,較113年同期2,444人減少1,170人(-47.87%),顯見在各警察機關積極查緝製造、運輸、販賣等毒品犯罪,並溯源追查供

毒來源，有效阻斷毒品供應網絡，達成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斷根溯源之政策目標。

(三)114 年 2 月 6 日至 2 月 14 日執行「0203 全國同步查緝依托咪酯專案行動」，共計查獲依托咪酯類毒品案 39 件 54 人、喪屍煙彈分裝場 16 座，查扣喪屍煙彈 333 顆、依托咪酯類毒品煙油 4.6 公斤、毒品咖啡包 266 包、不法利得新臺幣(以下同)8 萬 2,900 元及大批毒品分裝原料與工具。

(四) 114 年 3 月 10 日至 4 月 18 日實施第 12 波「安居緝毒專案」，計查獲毒品案件 4,017 案、犯嫌 4,608 人，查扣各級毒品計約 3,786.07 公斤、大麻 216 株、混合式毒品咖啡包 2 萬 8,245 包、新興毒品彩虹菸 3 萬 5,564 根、毒品煙彈（油）9,332 顆（瓶），及查獲各類毒品製造（分裝）工廠 194 處。

(五)不法販毒集團運用各式社群網路及通訊軟體作為販賣毒品之管道，造成民眾易藉由網路觸及毒品施用、販售等相關訊息。基於減害概念，積極推動停止解析涉毒違法網站工作。自 114 年 3 月 28 日至 114 年 4 月 21 日，全國各警察機關共完成申請屏蔽涉毒網站達 884 個，將持續推動本項工作，降低國人因接觸涉毒網站遭受毒品危害之風險。

貳、打擊詐欺犯罪

一、執行「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

(一)落實執行「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 2.0 版」，除強化原有的「識詐」、「堵詐」、「阻詐」及「懲詐」等 4 大架構外，更新增數位經濟產業治理等「防詐」面向，藉由跨部會合作及公私協力，共同達成「強化防詐意識、減少發生數、降低財損數」3 大目標。

(二)114 年 1 月 8 日至 1 月 17 日執行「全國同步打擊詐欺、掃蕩地下錢莊及查緝虛擬資產洗錢行動專案」，計查獲詐欺集團 633 團、犯嫌 3,992 人，查扣不法利得 9 億 7,143

萬餘元；查獲地下錢莊案 217 件、犯嫌 340 人，虛擬資產洗錢案 125 件、犯嫌 149 人。

(三)114 年 3 月 5 日辦理啟動虛擬貨幣聯防機制記者會，與「中華民國虛擬通貨商業同業公會」、「現代財富科技有限公司(MaiCoin/MAX)」、「幣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BitoPro)」、「鏈科股份有限公司(XREX)」及「禾亞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HOYA BIT)」公私協力，建立聯防通報機制，協助分析清查虛擬貨幣交易所內涉詐之虛擬資產及款項，警方追查詐欺被害人身分，通知被害人製作筆錄，最後由業者將詐欺款項發還被害人。

(四)為跳脫傳統被動防禦模式，結合民間企業捐贈款項及相關預算，規劃「公私協力 2.0 百斬計畫獎五萬」，並於 114 年 4 月 1 日正式啟動，積極吸納全民參與，共同構築更堅固的防詐網絡，為防詐工作注入新動能。

(五)聯合金融機構與超商，加強臨櫃關懷提問，共同攜手成功攔阻民眾遭詐騙款項，本期計攔阻 4,523 件，33 億 1,250 萬餘元。

(六)與數位發展部合作運用自動化程式搜尋網路詐騙廣告、貼文，並通報業者下架移除，本期計通報停權 5,771 組涉詐 LINE 帳號、移除 3 萬 8,951 則在網路廣告平臺刊登（例如 Meta、Google 等）的涉詐廣告。

(七)與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及電信業者合作執行涉詐門號停斷話，本期停斷話 991 通、攔阻 99 萬 9,504 門境外來電。

二、165 打詐儀錶板

(一)為強化民眾防詐意識並感受政府打詐成果，進而願意協力防制詐欺案件發生，共同守護財產安全，本署透過「165 打詐儀錶板」，讓民眾瞭解全國與各縣市每日及每月受騙狀況、警察機關打詐成果，並辦理識詐宣導，降低詐騙件數。

(二)「165 打詐儀錶板」內容包含當前詐騙手法受理數及財損數前 5 名、各縣市受理、財損、不法利得、查獲詐騙集

團件數與人數、攔阻金額比較表、每日案例及打詐成效數據，其中案例撰擬秉持文長簡短易讀、內容具體寫實，俾利民眾了解詐欺集團常潛伏之平臺。

(三)本署於 113 年 12 月 1 日建置「165 打詐儀錶板」專網（https://165dashboard.tw/），除呈現民眾被騙案例、警察機關打詐成果及識詐宣導等，更建構資料庫功能，方便民眾查詢、瀏覽，讓其深刻體會遭詐之嚴重性，進而強化防範意識，預防被害，迄 114 年 5 月 26 日瀏覽人次達 158 萬餘人次。

參、遏止幫派及暴力犯罪

一、系統性掃蕩黑道幫派

(一)貫徹政府「幫派犯罪零容忍」立場，展現掃黑制暴之決心，本署採取系統性掃黑策略，針對幫派犯罪組織之人、依附寄生處所及不法利得等 3 個面向執行打擊作為，持續查緝各類案件幕後的幫派源頭，穩定社會治安。

(二)本期各警察機關查緝幫派犯罪組織 179 個、查緝組織犯嫌 1,159 人。

二、溯源刨根幫派金流

(一)為貫徹「打擊幕後首惡」、「斬斷不法金流」二大任務目標，針對幫派共生共構之相關犯罪行為，確實調查幫派犯罪組織獲利情形，運用刑法、組織犯罪防制條例、洗錢防制法等規定，進行扣押相關資產相關程序，澈底剝奪不法所得、斷絕資金流動。

(二)本期共查扣幫派犯罪工具、證物與不法利得達 10 億 3,816 萬餘元。

三、發揮偵查最大能量

(一)因應少年事件處理法的重大變革及兒少犯罪態樣隨家庭、社會背景等因素有所變動，為有效預防兒童及少年受同儕、經濟、家庭等原因影響，導致犯罪誘惑而觸法，本署持續配合執行「預防兒童及少年犯罪方案」，保障兒童及少年身心健康發展。

(二)本期發動 2 波「全國同步掃黑行動專案」，共查緝幫派犯罪組織 247 案、犯嫌 1,402 人，查扣不法利得 7,876 萬 3,686 餘元，成果豐碩。

(三)本期各警察機關強勢執行「防制幫派公開活動」勤務 3 場、攔檢盤查 1,402 人次、發現少年人數 1 人，已有效即時穩定社會治安、遏止幫派蠢動。

肆、掃蕩非法槍彈

一、查緝非法槍彈

本期查獲各式非法槍枝 290 枝，各式子彈 1,099 顆。

二、強化檢肅槍械溯源刨根作為

(一)為完善槍砲彈藥管理規範，分別於 114 年 3 月 13 日修正發布「槍砲彈藥刀械許可及管理辦法」及 114 年 3 月 15 日訂定發布「原住民漁民自製獵槍魚槍許可及管理辦法」。

(二)清查槍械改造場所流向

加強查緝改造槍械場所，針對轄內查獲改造槍械場所，追查販售模擬槍之實體店面或販售槍枝零組件之網路賣家，釐清不法販售來源、管道，並強化科技鑑識追查改造槍枝成品販售流向，阻斷不法改造。

(三)強化槍擊案件溯源

各警察機關轄區發生槍擊案件，應釐清開槍動機、雙方背景與衝突事由，並追查犯案槍枝不法來源及幕後教唆者，未據實坦承者建請檢察官聲請羈押。

(四)系統掃黑阻斷幫派黑金

對於涉槍擊案之幫派組織，除依組織犯罪條例究辦外，對該集團所圍事或投資經營之營業場所，運用第三方警政，結合警察、消防、市(縣)府機關聯合施以行政檢查，如有發現違規情事加重裁罰，直至其圍事、經營行業不法情事消弭為止，以阻斷不法金錢來源。

伍、跨國合作打擊犯罪

一、跨國警政交流，促進雙方合作

(一)114 年 1 月及 2 月間打擊泰緬詐騙園區救援被害人，透過駐外警察聯絡官積極洽商泰國執法機關，救援 1 名火舞表演者，並陪同 5 名民眾返臺。

(二)114 年 3 月本署刑事警察局及駐胡志明市警察聯絡官赴柬埔寨進行警務交流，改善與柬國執法單位之合作現況，以克服查緝詐欺案件所遇困難。

二、加強跨境（國）合作，阻斷毒品源頭供給面，查緝海外詐欺機房及緝獲重大逃犯

本期本署與各國執法單位合作破獲 1 件跨境毒品案件，係 114 年 1 月 31 日，與比利時合作，偵破香港籍男子涉嫌自境外運輸愷他命入境我國案，拘捕犯嫌 1 人，查扣愷他命 15.11 公斤。

陸、保護婦幼及青少年安全

一、加強校園安全機制

(一)建立校園安全預防機制

督導警察機關指派專人定期聯繫學校相關人員，建立緊急聯絡電話單一窗口名冊，俾事前發掘問題，處理緊急事故。

(二)本署結合教育單位共同防制少年利用同儕關係招攬同學涉入各類犯罪策進作為：

1、利用執行校園周邊上放學交通疏導、校外聯合巡查及訪視聯繫學校、學生等校園安全維護勤務機會，加強少年高發犯罪預防宣導。

2、協調轄內教育單位及各級學校辦理校園犯罪預防講習，藉由入校宣導針對少年觸法可能面臨之民、刑事責任強化法治教育。

(三)妥適規劃保護查察及偵防少年犯罪勤務，本期查獲各類型少年犯罪人數 3,630 人，犯罪類型以詐欺案 1,021 人最多。

二、落實脆弱家庭通報

(一)本期各警察機關通報脆弱家庭 1,796 件，查訪毒品犯監護照顧未滿 12 歲兒童受照顧情形，查訪兒童數 1,438 人，通報兒少保護案件 74 件、脆弱家庭 228 件。

(二)為落實執行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54 條之 1 辦理情形，本期抽查各警察機關隨案解送毒品犯案件 83 件。

三、執行跟蹤騷擾防制法

(一)跟蹤騷擾防制法業於 111 年 6 月 1 日施行，為精進法制規範，於 113 年 11 月 22 日舉辦「跟蹤騷擾防制法修法研討會」，以研議未來修法方向。

(二)本期各警察機關受(處)理 675 案，超過 8 成以上跟蹤騷擾行為經警察機關核發書面告誡後未再犯。

四、施行曝險少年行政輔導先行機制

持續落實「曝險少年行政輔導先行機制」，針對偏差、曝險及觸法少年等 3 種類型，已曝露在危險當中之曝險行為積極輔導。各地方政府均已成立少年輔導委員會因應，目前各少輔會人力逐漸到位，可達避免曝險行為少年進入司法體系之預防效果。

柒、維護交通安全與品質

一、積極取締重大交通違規

(一)持續加強取締酒後駕車、超速及闖紅燈等重大交通違規，積極防制危險駕車，本期取締上開違規94萬5,964件，占舉發交通違規總件數22.68%（417萬0,891件）。

(二)為有效防制酒後駕車行為，持續執行本署「防制酒後駕車工作督導考核計畫」，每月規劃1次全國同步取締酒後駕車專案勤務，並要求各警察機關自行規劃取締酒後駕車勤務。本期全國各警察機關取締酒後駕車違規1萬2,073件，其中移送法辦7,003件。

二、加強重點執法

(一)落實區間測速執法

1、為加強車輛超速違規執法，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建置55處「區間測速執法設備」。

2、統計區間測速執法成效，本期共取締超速違規3萬2,462件。

(二)強化重點路口科技執法

1、為防止危險、高風險、易肇事、常違規路口發生交通事故，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建置「重點路口科技執法設備」共265處，於111年9月30日全數建置完成並執法。另112年及113年建置案，113年11月26日已全數建置完成，並於114年3月1日總計345處均啟用執法。

2、統計重點路口科技執法成效，本期共取締違規53萬8,160件。

三、行人優先交通安全行動綱領

(一)打造以人為本的交通環境，是行動創新內閣「五打七安」重點政策之一。為展現政府澈底改善道安的決心，本署持續落實行政院「行人交通安全政策綱領（112 年至 116 年）」，期能早日達成交通事故零死亡的政策。

(二)本期取締路口不停讓行人計3萬0,232件、非號誌化路口未停車再開計6,894件、人行道違規（臨時）停車計20萬8,966件及道路障礙計2萬1,712件，共計取締26萬7,804件。